

致富

萬能終身壽險



商品名稱：朝陽人壽致富萬能終身壽險
 (本商品為不分紅保險單，不參加紅利分配，並無紅利給付項目)
 給付項目：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全殘廢保險金、祝壽保險金
 (被保險人未滿十五足歲身故者，本公司退還所繳保險費)
 備查文號：(100.04.01)(100)朝壽精數字第04002號函
 朝陽人壽免費申訴及服務專線：0800-056567
 總公司地址：台中市西區五權路2之3號12樓



100年4月份宣告利率

2.00%

第三年度末還可享有額外特定加值！！

理財計畫

>> 範例一：張先生35歲，投保朝陽人壽「致富萬能終身壽險」保額100萬元，首年度繳交保險費100萬元，假設首年度宣告利率為2%，第三保單年度末特定加值利率為0.55%，其資產累積情形如下表：

理財A計畫						【保守情況】 (假設第2年度後宣告利率均為1.7%)		【可能情況】 (假設第2年度後宣告利率均為2%)	
年度	年齡	所繳保費	附加費用	基本保額	危險保險費	年度末保單價值總額	第三年度末特定加值金	年度末保單價值總額	第三年度末特定加值金
1	35	1,000,000	10,000	1,000,000	5	1,009,795		1,009,795	
2	36			1,000,000		1,026,961		1,029,991	
3	37			1,000,000		1,044,420	5,744	1,050,591	5,778
4	38			1,000,000		1,068,017		1,077,496	
5	39			1,000,000		1,086,173		1,099,046	
6	40			1,000,000		1,104,638		1,121,027	
26	60			1,000,000		1,547,529		1,665,787	
46	80			1,000,000		2,167,993		2,475,271	
75	109			1,000,000		3,534,804		4,395,697	

>> 範例二：邱小姐25歲，投保朝陽人壽「致富萬能終身壽險」保額10萬元，約定前3年年均繳交保險費10萬元，假設首年度宣告利率為2%，第三保單年度特定加值利率為0.55%，其資產累積情形如下表：

理財B計畫						【保守情況】 (假設第2年度後宣告利率均為1.7%)		【可能情況】 (假設第2年度後宣告利率均為2%)	
年度	年齡	所繳保費	附加費用	基本保額	危險保險費	年度末保單價值總額	第三年度末特定加值金	年度末保單價值總額	第三年度末特定加值金
1	25	100,000	1,000	100,000		100,980		100,980	
2	26	100,000	1,000	100,000		203,380		203,980	
3	27	100,000	1,000	100,000		307,520	1,691	309,039	1,700
4	28			100,000		314,468		316,954	
5	29			100,000		319,814		323,293	
6	30			100,000		325,251		329,759	
36	60			100,000		539,320		597,312	
56	80			100,000		755,554		887,574	
85	109			100,000		1,231,894		1,576,193	

註1：上表自第4年度後之各年度保單價值總額之計算，均已含第三年度特定加值金。

註2：危險保險費 = 危險保額 × 危險保險費率；係指本公司按月提供被保險人壽險保障每月所需之費用，以上二表所列為各保單年度之總繳金額。

註3：以上二表僅供參考，實際數值應以未來各年度宣告利率所計算之實際金額為準。

宣告利率：本契約所稱「宣告利率」係指本公司於本契約生效日或各保單週年日當月第一個營業日宣告並用以計算該保單年度保單價值總額之年利率。該利率根據本險可運用資金之投資組合收益，扣除相關費用，並參考市場利率訂定之，且前三保單年度不得低於百分之一點七，其餘保單年度不得為負數。每日之利率按全年度日數依比例計算。本公司每年將以約定方式通知要保人；另要保人可透過本公司網站或撥免付費電話查詢。

第三保單年度特定加值利率：本契約所稱「第三保單年度特定加值利率」係指本公司於本契約生效日當月份宣告之利率，並用於計算第三保單年度末保單價值總額之利率，該利率根據本險可運用資金之投資組合收益，扣除相關費用，並參考市場利率訂定之，且不得為負數。

利率加碼送 致富不是夢



商品特色

- **彈性繳費，終身保障**
可依生涯規劃或理財需求彈性繳交各年度保險費，終身享有保障。
- **宣告利率可因應市場利率波動彈性調整，並享有最低保證**
前三保單年度宣告利率保證不低於1.7%，當年度宣告利率保證適用一整年。
- **額外加值，利上加利**
除每年宣告利率外，第三保單年度末額外依照保單價值總額加計特定加值金。
- **可享稅負優惠，保全實質資產不縮水**

給付項目

- ★ **身故(喪葬費用)保險金／全殘廢保險金：**
被保險人於本契約有效期間內身故／全殘廢者，按基本保額或保單價值總額取其高者給付。
- ★ **所繳保險費的退還：**
如被保險人於本契約有效期間內，且實際年齡未滿十五足歲之前身故／全殘廢者，本公司將退還所繳保險費。
- ★ **祝壽保險金：**
被保險人於保險年齡達110歲仍生存者，按保單價值總額給付。

投保規定

投保年齡：0歲～80歲
保險期間：終身
繳費方式：彈性繳費
首期繳費方式：以匯款、支票方式繳納

保額限制：(以萬元為單位)

投保年齡	0歲～未滿15足歲	15足歲～70歲	71歲～80歲
投保金額	10～500萬	10～3,000萬	10～500萬

保額與保費須符合下表規範：

所繳保費	10萬元～299萬元	300萬元(含)以上
基本保額	同所繳保費	須大於所繳保費之1.11倍

正常體免體檢限額：(累積本險保額)

投保年齡	0歲～未滿15足歲	15足歲～35歲	36歲～55歲	56歲～64歲	65歲～70歲	71歲～80歲
投保金額	500萬元	3,000萬元	2,000萬元	1,500萬元	1,000萬元	100萬元

各項費用說明

附加費用率：

項目	目標保險費	超額保險費
附加費用率	1%	1%

契約附加費用=目標保險費×目標保險費費用率+超額保險費×超額保險費費用率

解約及部分提領費用率：

保單年度	第1年	第2年	第3年	第4年以後
解約及部分提領費用率	3%	2%	1%	0%

解約費用=辦理解約時之保單價值總額×解約費用率
提領費用=申請部分提領之金額×部分提領費用率

1. 本商品經朝陽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合格簽署人員檢視其內容業已符合一般精算原則及保險法令，惟為確保權益，基於保險公司與消費者衡平對等原則，消費者仍應詳加閱讀保險單條款與相關文件，審慎選擇保險商品。本商品如有虛偽不實或違法情事，應由本公司及負責人依法負責。
2. 投保後解約或不繼續繳費可能不利消費者，請慎選符合需求之保險商品。
3. 保險契約各項權利義務皆詳列於保單條款，消費者務必詳加閱讀了解，並把握保單契約撤銷之時效(收到保單翌日起算十日內)。
4. 消費者於購買本商品前，應詳閱各種銷售文件內容，如要詳細了解本商品之附加費用或其他相關資訊，請洽本公司服務中心(免付費電話：0800-056567)或網站(網址:www.cylife.com.tw/Article/ProductListA.asp)，以保障您的權益。
(本簡介僅供投保時參考，詳細內容請參閱保單內容之記載)朝陽人壽資訊公開之網址：www.cylife.com.tw

洽詢專線：